

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那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）的（那坡县百省乡垃圾处理站提升工程-设备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高温裂解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设备主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（高温裂解废弃物无害化处理设备二次气化燃烧炉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（助氧风机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辽宁泽方风机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2人，营业收入为265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58.7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 （1号烟道降温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（1号烟道连接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6. （1号急速降温器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7. （2号烟道连接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. （2号烟道降温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9. （3号烟道连接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1人，营业收入为2121.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10. (2号急速降温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1. (4号烟道连接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2. (三次降温厢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3. (脱酸脱脂室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4. (布袋除尘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5. (活性炭吸附器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6. (引风机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辽宁泽方风机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2 人, 营业收入为 265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55.7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17. (烟气过滤氧化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8. (排烟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19. (降温塔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0. (喷淋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1. (电子自动气动控制阀门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苏州博瑞自控阀门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3 人, 营业收入为 426.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725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22. (防爆电磁脉冲阀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宁波可尔可脉冲阀制造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 人, 营业收入为 543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50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23. (脉冲阀连接器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宁波可尔可脉冲阀制造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 人, 营业收入为 543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50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24. (储气罐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盐城市建龙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4 人, 营业收入为 65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965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25. (除尘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6. (烟气过滤网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7. (助氧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8. (助氧调控阀门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29. (热水循环泵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扬州华辉水泵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32 人, 营业收入为 355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53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0. (柴油燃烧机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河北瑄瑄科技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2 人, 营业收入为 1696.4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2054.6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1. (设备进水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2. (设备出水管道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3. (电控箱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4. (电缆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黑龙江津达线缆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05 人, 营业收入为 952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865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5. (辅助进料机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山东翰岳重工集团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12 人, 营业收入为 12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600 万元, 属于(微型企业);

36. (标识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41 人, 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7. (远程监控管理系统), 属于(工业)行业; 制造商为(天津景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53 人, 营业收入为 1886.2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1965 万元, 属于(小型企业);

38. （设备运营管理培训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长春新纪元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1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21.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922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

日期：2025年07月20日

注：1. 本项目全额面向中小型企业预留，竞标货物须是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型企业制造。注：货物是由中小型企业制造，即货物由中小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型企业商号或注册商标。）（必须提供，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）。

2. 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3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相关数据。

4. 供应商须依据《采购需求》中明确的标的所属行业进行填报。

5. 填报依据：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；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。

6. 如填写虚假信息的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